

大数据与会计2024年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立项建设项目

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24年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立项建设项目名单的通知

发布时间：2024-10-11 17:32【浏览字号：大 中 小】来源：河南省教育厅

教职成〔2024〕258号

各省市、济源示范区、航空港区教育局，各高等职业学校，各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申报2024年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建设项目的通知》（教职成〔2024〕137号）要求，经各地各学校申报、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等环节，现决定将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工业机器人技术专业点等243个专业点立项为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建设项目（名单见附件），并就相关工作要求如下：

一、强化领导责任。各有关地市教育局、职业院校要高度重视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建设，加强政策支持和经费保障，项目建设学校要建立院系、教学、招生、就业、财务、规划等多部门参与的协同推进机制，确保建设任务如期完成。

二、保证专业质量。各学校要从课程、教材、师资、实训基地等多个方面进行系统优化，夯实职业教育新基建，重构课程体系、重组教学内容，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，更新教育教学组织形式和方法；要动态优化评价机制，以建立常态化的教学评估制度为抓手，打造对接产业吻合度高、资源整合共享度高、人才培养产出度高、面向高端产业和产业高端、服务能力强的职业教育示范专业点。

三、落实考核验收。自立项文件公布之日起，省级示范性专业点立项两年内须申请验收。省教育厅将分年度开展验收工作，各建设学校自主申请项目验收，考核合格的予以认定并公布名单。对于绩效目标偏离较大、管理混乱、违法违规及立项两年内未完成验收的示范性专业点，将取消其建设资格。

附件：2024年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立项建设项目名单

2024年8月2日

附件

2024年河南省职业教育示范性专业点 立项建设项目名单

（项目以类别为单位，学校排名不分先后）

65	示范性特色专业点	河南物流职业学院	现代物流管理
66	示范性特色专业点	河南职业技术学院	大数据与会计